

湖北省明山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现将“湖北省明山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的有关情况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湖北省明山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

项目概况：明山灌区位于湖北省东北部的黄冈麻城市与武汉市新洲区境内，地处大别山南麓。由举水流域内的明山水库及灌区内15座中、小型水库组成，另有塘堰9620口。

建设内容：对原有渠道、渠系建筑物和巡渠路进行加固、改造、拆除重建等，不扩建、新建工程范围，涉及疏挖衬砌加固50条渠道长度198.838km，其中衬砌长度127.873km；对20条渠道改造巡渠道路，巡渠路总长度128.195km；整治灌溉涵闸98座；整治泵站12处；整治拦河堰1处；整治渡槽10座；整治涵洞35处；整治隧洞2处；整治剝口351座；整治机耕桥100座；整治人行桥51座；灌区现代化信息化建设。

二、建设项目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湖北省明山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麻城部分）为麻城市明山水库管理处；湖北省明山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新洲部分）为武汉市新洲区水务和湖泊局；

联系人及电话：钱树进 13581230746（麻城部分）

管汉祝 13507191650（新洲部分）

邮政编码：438313（麻城部分）

430499（新洲部分）

联系地址：麻城市白果镇明山村（麻城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衡州大道32号（新洲部分）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7-87335911 联系人：马工 邮政编码：430060

邮箱：macan19@163.com 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二路2号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连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下方网址链接格式要求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下方链接网址：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h0HPXo9qeqK3ZnzNePyPw?pwd=9mrp>

提取码：9mrp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传真、邮箱、电话联系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交意见。请公民在参与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提供准确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联系方式、经常居住住址；法人或其他组织在公众参与过程中提供准确信息，包括：单位名称、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有效联系方式及地址；以便根据需要反馈信息。

六、公示时间

自本项目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麻城市明山水库管理处
武汉市新洲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 6 月 11 日